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203-2024-00078**

采购项目编号：**XY2024ZC019A**

项目名称：**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人：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受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计划编号：440203-2024-00078

采购项目编号：XY2024ZC019A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733,292.2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2,733,292.2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1(项)	详见第二章	2,733,292.2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为三年，以合同签订的服务日期计算，服务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需在第一年服务期满，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达到采购人组织的年度综合养护考评合格标准后，方可续签第二年合同，第三年合同如此类推，如未达到标准则合同终止，后面续约期自动取消。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使用《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版本)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声明(参照“投标函”格式内容承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

地址:韶关市沙湖路18号

联系方式:0751-87007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浚江区五里亭良村商贸城E栋603

联系方式：0751-89132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小姐

电话：0751-8913207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有关说明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二、项目总体说明

采购人以包干方式采购林桥公园的绿地养护、秩序维护和卫生保洁等服务，采购预算为2733292.20元/3年，其中911097.40元/年（每年服务费中标价的85%作为日常服务经费，15%作为绩效奖金，根据月度考核得分按月对中标人进行扣罚和奖励），采购预算已包含项目所需的人员工资、福利、劳动保障、绿化养护用水、肥料、农药、苗木补植、园林机具、树木涂白、虫蚁蛇防治、秩序维护、公厕水电费和园建零星维修、保洁用品、安全防护设备、人员加班费、员工培训、管理费、税费等其他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其中养护水费由采购人先向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垫付，再从当月管养服务费用中扣除。

三、服务内容一览表

服务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人民币元)	所属行业	履行期限
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1项	2,733,292.20 (其中：人民币911,097.40元/年。每年服务费中标价的85%作为日常服务经费，15%作为绩效奖金，根据月度考核得分按月对中标人进行扣罚和奖励。)	其他未列明行业	服务期为三年，以合同签订的服务日期计算，服务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需在第一年服务期满，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达到采购人组织的年度综合养护考评合格标准后，方可续签第二年合同，第三年合同如此类推，如未达到标准则合同终止，后面续约期自动取消。

四、服务范围和预算清单一览表

序号	服务范围	数量 (m ²)	单价最高限 价	采购预算 (元)	服务工人 数(人)	备注
1	公园绿地养护	47432	8元/m ² /年	379456	≥8	一级绿地
2	硬地保洁	13790	6元/m ² /年	82740	≥3	包括广场、园路、栈道廊桥等
3	水体保洁	17516	1.65元/m ² /年	28901.40		包括水体安全维护、水面垃圾打捞等
4	公厕保洁	2座	30000元/座/年	60000		包括公厕和便民设施的保洁、零星维修
5	秩序维护员	12人	30000元/人/年	360000	12	实行三班制,24小时值班
合计		每年服务费上限价		911097.40	≥23	严格执行定员定岗制度，林桥公园直接服务工人人数必须≥23人，其中最低标准设置绿化养护工人8人，保洁工人3人、秩序维护员12人。
总计		3年服务费上限价		2733292.20	/	

五、报价要求

(一) 本项目投标报价以人民币报价，投标总价为三年的服务总费用。本项目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福利、劳动保障、绿化养护用水、肥料、农药、苗木补植、园林机具、树木涂白、秩序维护、公厕水电费和零星维修、保洁用品、安全防护设备、人员加班费、员工培训、管理费、税费等其他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其中养护水费由采购人先向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垫付，再从当月管养服务费用中扣除。

(二) ★投标人除按招标文件第六章《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进行报价外，还应按照下表各服务类目及格式要求进行明细报价，并将《分项报价明细一览表》附在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后面，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分项报价明细一览表》格式如下：

《分项报价明细一览表》

序号	服务范围	数量 (m ²)	单价投标报 价(元)	小计 (元)	备注
1	公园绿地养护	47432	__元/m ² /年	__元	一级绿地
2	硬地保洁	13790	__元/m ² /年	__元	包括广场、园路、栈 道廊桥等
3	水体保洁	17516	__元/m ² /年	__元	包括水体安全维护、 水面垃圾打捞等
4	公厕保洁	2座	__元/座/年	__元	包括公厕和便民设施 的保洁、零星维修
5	秩序维护员	12人	__元/人/年	__元	实行三班制,24小时 值班
每年合计报价				__元	严格执行定员定岗 制度,林桥公园直 接服务工人人数必 须≥23人,其中最 低标准设置绿化养 护工人8人,保洁工 人3人、秩序维护员 12人。
投标报价(三年合计)				__元	

注: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服务期为三年,以合同签订的服务日期计算,服务合同一年一签,中标人需在第一年服务期满,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达到采购人组织的年度综合养护考评合格标准后,方可续签第二年合同,第三年合同如此类推,如未达到标准则合同终止,后面续约期自动取消。
标的提供的地点	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 支付比例100%,1. 本项目每月考核,根据月度考核得分支付中标人的月度管养服务费用,管养服务费按月进行支付。次月支付当月服务费用,其中中标人每月服务过程中使用的水费由采购人先向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公司垫付,再从当月管养服务费用中扣除。如中标人有其他扣罚款项,则按扣款后余额支付服务费。 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1)合同;(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3)中标通知书;(4)其他支付资料。
验收要求	1期: 1期: 分为日常验收及按月验收。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每月开展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进行综合考核。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结果均计入月度总评成绩,根据月度总评成绩支付中标人的月度服务费。具体考核标准详见本采购需求“技术标准与要求”中“考核办法”及“考核评分标准”。

履约保证金	<p>收取比例：5%，说明：说明：1.提交说明：(1)金额：合同（中标）金额的5%；(2)时间：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3)方式：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由中标人自主选择。否则将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的权利，采购人有权选择按规定选出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或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合同终止后若中标人有意拖延、拒绝履行与本项目有关的涉及人、财、物、事等方面责任与义务或处理不力时，采购人有权启用履约保证金，解决前述相关事项问题，中标人不得有异议。若履约保证金金额（或履约保证担保金额）不足以解决相关事项问题时，缺额资金仍由中标人负责，相关经济、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2.退还说明：(1)时间、方式和条件：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的，采购人在中标人履行完成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在合同期满之日起3个月内将履约保证金一次性退回，不计利息；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保函等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有效期比合同有效期延长3个月。履约保证将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义务，有效期期满后，采购人3个月内退回中标人。(2)中标人没有按时兑现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内容，采购人有权优先启用履约保证金扣罚并追偿相关费用，以保障承诺内容切实履行。在合同存续期内中标人应保证履约保证金金额（或履约保证担保金额）充足，否则将在下个月承包费用中直接扣除以作补充。情节严重者，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p> <p>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p>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项	1.00	2,733,292.20	2,733,292.2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服务内容</p> <p>项目具体服务地点、服务方式由采购人指定，中标人需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其中公园秩序维护和卫生保洁包括采购人办公点、办公车辆等办公设施和游乐器械、园路园建园植、广场、水体、公厕、指示牌、垃圾箱、烟蒂桶、便民洗手池等公共设施的安全、保洁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如下：</p> <p>(一) 绿地养护</p> <p>1.绿地养护工作：乔灌木、草坪、花卉、爬藤植物等的管理养护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此的淋水、松土、施肥、修剪、造型、除草、病虫害防治、苗木补植、树</p>

木扶正、断枝清运、有害植物清除、树木涂白等工作。

2.绿地保洁工作：乔灌木、花基、广场、园路、园建等园林设施的清扫冲洗、保洁及垃圾清运等工作。

3.绿地绿化管养工作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4.绿地内的安全隔栏、路侧石、花基、园路、景石、凉亭、座凳、喷淋、公厕等园林设施的养护、维修由中标人负责，实施报账制，园林设施的维修费用按实际工程量另行计价结算。

5.植物调整：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植物调整种植。

6.苗木补植：

(1) 因管养原因造成的植株死亡，中标人需及时清理枯死植株，并补植原来规格相当的品种，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 对非养护原因造成的植株大面积枯死、老化植株更换或上级部门要求的绿化品质提升换种苗木，所需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每次苗木补植前必须由采购人发出书面通知，补植时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签证，补植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

7.配合采购人及其上级部门对侵占绿地或破坏绿化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如及时上报，保存证据等）。

8.绿地养护所需材料、工具、机械设备等均由中标人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有关养护技术规程、规范要求。其中中标人配备以下车辆及机械设备：射程10-20米的喷药机1台、手推式割草机4台、背负式割草机2台、绿篱剪3把、长短油锯3把、可载货工具汽车1辆。

(二) 秩序维护

1.中标人保证服务范围内所有设施及绿化植物、游客人身财产安全，并做好园区秩序维护、交通维护。

2.各岗位的工作人员全部实施24小时，三班制。中标人在公园广场内设立定点岗位及巡查签到点，每小时巡查广场一次，实施定编的配置编排，多岗结合的联合防范。

3.秩序维护需配备一名队长及每班一名班长，要求具有独立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每天检查广场的工作情况，便于及时与采购人沟通。

4.如在服务范围内发生治安安全事件、刑事案件及火警，中标人应马上报告采购人和报警，并迅速调集人员赶到现场，控制局面，争取主动。

5.维护好园区内的公共秩序，控制私设摊点、广告字画，乱贴乱画现象，控制小商小贩进入从事经营活动。园内水体无钓鱼、游泳、戏水等现象。控制公园遛狗现象，文明制止犬只进入园区。制止人、畜、车辆进入绿地。日常做好山体公园的巡山防火。

6.维护好公园园路、游乐设施、配套停车场、亭台楼阁、栈桥、排水渠、四防装置等包括但不限于此的园建设施，中标人必须派人每天对公园园建设施进行巡查，在巡查中，当发现铺装面层松动、破损、沉陷、隆起、错台、凸起或凹陷以及检查井盖、雨水格栅丢失等影响设施安全运营情况时，应设置围栏及安全警示标志，并第一时间上报采购人。

7.园区内公共设施受损或异常需立即报备采购人管理人员，以便尽快整改处理，如未能及时报备视为安保监管不到位。

8.公园秩序维护配备的机械设备：两轮电动巡逻车2辆。

（三）保洁服务

1.公园实行全天候保洁，无垃圾杂物、无砖石砾块、无干枝枯叶、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垃圾杂物做到日产日清，严禁焚烧垃圾、杂物和枯枝落叶。工具应放工具房内（有工具房的地段），无工具房的地段要存放在隐蔽位置。

2.做好公园园容卫生保洁，游乐设施、园建设施、果皮箱、垃圾箱、指示牌等公共设施保洁消毒，避免污物残留及乱张贴、乱涂画残留痕迹。

3.公厕保洁：按《韶关市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的公厕管理标准进行管理，并且达到以下要求：（1）二类以上公厕必须有专人管理，全天24小时免费开放，并保持公厕及公厕周边场地环境卫生整洁，厕所达到无臭、无蝇、无污迹、无蛛网、无积水、无乱涂乱画、乱搭建等现象；（2）二类以上公厕要求一天清洗二次；（3）公厕设施包括公厕牌、照明灯具、洗手器具、镜子、挂物钩、冲水设备应保持完好，垃圾日产日清。

4.公厕保洁、零星维修费用包含公厕内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维修保养、材料更换，公厕内设施如公厕门、照明灯具、洗手器具、水龙头、镜子、挂物钩、冲水设备、排水软管、厕兜洗手盆堵塞疏通等零星维修和材料更换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和提供材料。公厕内设施设备的更新升级、化粪池疏通等大维修由采购人负责出资。

5.水体保洁要求做到水面清洁，保持水面无漂浮垃圾，水体没有浮游生物、岸边没有废弃垃圾等杂物；做好水体打捞和杂草清理等保洁工作。

6.保洁人员日常保洁时段：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7.园内道路保洁范围两边向外延伸2米（包括排水渠）。

8.园容卫生保洁每日循环进行，保洁垃圾由中标人自行运输清理，做到日产日清，不能弃于周边。

9.园区保洁需配备的机械设备：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2辆。

（四）其他服务

1.遇节假日、突击检查、应急抢险或有关部门参观调研的，中标人要无条件协调采购人做好相关工作，尤其是重大活动迎检任务和节假日，期间增加的人力或超时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中标人需做好公园物业管理的建档、资料汇总存档，并提供和配合采购人做好公园管理台账资料。

3.中标人应当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制度，严格遵守相关财务规定，规范管理和使用本次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4.中标人应当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二、服务技术要求和管养标准

绿地养护按照一级绿地养护标准养护；硬地保洁按照市政道路一级标准养护；公厕按《韶关市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的二类以上公厕管理标准进行考核管理；水体保洁按无污染无漂浮物无安全事件进行考核管理。

（一）绿地养护标准按照一级绿地养护标准养护

1.花灌木：花灌木一级养护标准是生长旺盛，花繁叶茂，造型美观，植物造型具

有艺术性。

(1) 生长势：枝叶健壮，无枯枝残叶；花卉适时开花。

(2) 淋水、施肥：保持土壤湿润；每年施无机肥1次，追肥7次，追肥以有机肥为主，追肥根据不同生长季节，N、P、K相结合施用，肥料不能裸露；施肥后要及时清理粘在叶片上肥料，并加强淋水，不得发生肥害。

(3) 松土、除草：保持全年无杂草，及时铲除杂草、中耕松土；在草坪上种植的花灌木要开设圆形或正方形的树头位，树头位的大小要根据植物种类、规格和形态而定，尽量做到与植物大小和方向要一致，而且树头位要达到无杂草。

(4) 整形修剪：按照造景设计要求进行修剪，修剪要整齐，图案要明显，既造型美观，又适时开花，剪掉的枝叶必须当日清理完毕；每年整形修剪不少于10次；整齐度保持在10厘米以下（即最长的枝条与设计修剪面或上次修剪面相差不超过10厘米）；花灌木、草本花卉在花芽分化前或开花后修剪，无枯萎的花蒂、枯枝黄叶等现象，达到花多色艳的景观效果；防止对植物进行过度修剪而导致生长不良或枯死。

(5) 病虫害防治：精心管养，以防为主；经常检查，防治结合；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防止病虫害蔓延而导致花灌木为害；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喷药时不得对植物造成药害。

(6) 保洁：垃圾日产日清。

(7) 补植：及时补缺株，缺株待种不得超过25天。

2.乔木

(1) 淋水、施肥：根据季节、品种适当淋水，每年施肥3-4次，要结合松土同时进行；肥料要埋施，防止肥料裸露；并加强淋水，不得发生肥害。

(2) 松土、除草：在草坪上种植的乔木要开设圆形或正方形的树头位，树头位的大小要根据植物种类、规格和形态而定，尽量做到与植物大小和方向要一致，树头位要达到无杂草；对树头位要经常进行松土，以保持表土疏松。松土深度以不伤及根系为宜。

(3) 修剪：按采购人要求进行修剪。下垂枝、内膛枝、干枯枝、下缘线的萌蘖枝要剪除，剪口要平。剪掉的枝叶必须当日清理完毕。对树上的枯枝、枯叶、断枝要及时清理；防止过度修剪而导致生长不良或枯死。

(4) 病虫害防治：精心管养，以防为主；经常检查，防治结合；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防止病虫害蔓延而导致乔木危害；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对乔木的树洞要及时清除腐垢物和消毒，并采取填灰等防腐措施加以处理；喷药时不得对植物造成药害。

(5) 维护：维护树木不受人为破坏，树上不得悬挂杂物。遇到台风造成大树倾倒，必须立刻处理。

(6) 乔木冬保护:采取秋冬季树木防虫涂白、覆盖绿网保温、施用化学抗冻药剂等。

3.草坪

(1) 生长势：要求草坪长势旺盛，整齐雅观，叶片健壮，生机勃勃，叶色浓绿，无枯黄叶。

(2) 淋水施肥：要根据草坪植物的生长需要加强淋水和施肥，保证肥水充足，肥料的施用方法和用量科学，防止过量或不均匀引起肥伤。保持土壤湿润，每年施肥5-6次，淋水结合追肥。

(3) 除杂草：及时除杂草，方法合理彻底；使目的草种覆盖率达95%以上，杂草率低于3%；除草时不能造成泥土裸露。

(4) 修剪：要考虑季节特点和草种的生长发育特性，及时修剪，保持草坪平整，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台湾草、马尼拉草修剪高度5厘米以下，大叶油草10厘米以下，鸸螭菊和杂草坪15厘米以下，其他草种按具体要求确定；修剪面要平整。

(5) 填平坑洼：及时填平洼地，使草坪内无坑洼积水，平整雅观，无裸露地。

(6) 病虫害防治：要求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

(7) 补植：对被破坏或其他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植物应及时补植，使草坪保持完整，无裸露地；补植要补与原草坪相同的草种，适当密植，补植后加强保养，保证一个月内覆盖率达95%。

(8) 保洁：垃圾日产日清。

(9) 维护：制止人、畜、车辆进入绿地。

(二) 园路、景墙、景观灯、水体等园林设施养护

广场、园路、凉亭、景墙、景灯、座凳、水体等园林设施保持完好无损、干净美观，无涂鸦等现象，及时清除垃圾和积水。

(三) 其他服务要求

1. 绿地保洁由中标人负责乔灌木和园建等冲洗：保证绿化的美观和空气质量良好。每周至少冲洗一次绿化带（包括花坛、隔离带、交通岛、公共绿地、小游园等）。

2. 防台风及意外灾害：台风前加强防御措施，合理修剪，加固护树设施。台风吹袭期间迅速清理倒树断枝，疏通道路，排除险情。台风后及时扶树、护树，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遇雷电风雨、交通意外等使树木歪斜或者倒树断枝，要立即处理，尽快疏通道路。

3. 绿地维护：中标人不得在管养绿地范围内从事商业等活动。绿地范围内不被侵占，花草树木不受破坏，不乱摆卖、乱停放、盲流聚居、绿地内晾晒衣服、利用树木缠挂标语横幅或作为施工支点等现象。

4. 园区保洁：园区保洁由中标人负责的必须实行全天候保洁，无垃圾杂物、无砖石砾块、无干枝枯叶、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垃圾杂物做到日产日清，严禁焚烧垃圾、杂物和枯枝落叶。工具应放工具房内（有工具房的地段），无工具房的地段要存放在隐蔽位置。养护范围内的垃圾由中标人负责自行清理。

5. 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采购人所制定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各标准执行。管养过程中不得与游客发生冲突，要保持作业现场整齐、干净、有秩序，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作业期间对交通安全有影响或夜间作业时必须设立反光安全警示标志，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管养人员必须统一着装。

6.服务期内发生交通事故、安全生产事故，导致出现人员伤亡或财物损失的，均由中标人依法承担责任，支付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追偿。

7.遇突击检查或有关部门参观调研的，中标人要无条件协调采购人做好相关的迎检工作，尤其是重大活动迎检任务，迎检期间增加的人力或超时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8.中标人必须严格执行定员定岗制度，管养工作必须责任到人，否则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罚。完成本服务的直接服务工人（不含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人数必须达到服务需求规定的**23人**以上（须提供养护工人花名册，附身份证复印件）。

9.服务期内，由于公园改造等原因导致管养面积和秩序维护员人数增减的，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按中标单价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若对管养面积（含增减面积）存在歧义的，采购人有权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测绘公司进行测绘，测绘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支付费用。

10.中标人配备的管养人员必须依照我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工人工资、高温费、加班费等，依法购买社会保险、工伤保险等，管养人员工资不得低于韶关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中标人须每月**20**日前将管养人员工资发放表报采购人备案，如管养人员无违反纪律，中标人不得克扣、拖欠员工工资。

11.中标人所招聘的服务人员年龄必须在**男55岁以下，女50岁以下**，初中以上学历，经过相关的服务培训，有两年以上工作经验，没有违反计划生育及犯罪记录，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无残疾。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有效证件齐全，并制定相应规章制度及奖惩机制，以表格形式上报采购人备案，达到有效管理。

12.中标人需做好项目管理建档、资料汇总存档，并提供和配合采购人做好相关管理台账资料。

13.中标人须贯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建立用工管理台账，并保存至项目完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3**年。规范用工工资支付行为，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保障工人按时足额获得工资。开设、使用工人工资专用账户有关资料应由中标人妥善保存备查。

14.在合同履行期间，如经查实中标人拖欠或克扣农民工或劳务工工资，导致劳资纠纷或发生危及公共安全或正常社会秩序的事件的，按中标人违约处理，中标人应按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总金额**2**倍的标准向采购人缴纳惩罚性违约金。

三、考核办法

（一）考核办法

采购人成立专门的监督检查机构负责对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进行综合考核，根据《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公园管养服务考核评分标准》的评分细则对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工作每月开展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结果均计入月度总评成绩，根据月度总评成绩支付中标人的绩效奖金。月度考核总分为**100**分，按实际检查情况评分。

（二）检查方式

1.日常检查：指不通知受检单位，由检查人员不定期对绿化管养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除正常上班时间外，在最容易出现问题的时间（双休日、节假日期间）也会进行

检查。

2.月度检查：指事先通知受检单位，由听取受检单位的工作汇报、检阅资料和现场检查等部分组成，检查前随机抽样检查，每月检查1次，时间以采购人的通知为准。

（三）考核费用计算方法

1.每年服务费中标价的85%作为日常服务经费，15%作为绩效奖金，根据月度考核得分按月对中标人进行扣罚和奖励。月度考核总分为100分，按实际检查情况评分。

（1）月度考核得分 ≤ 75 分，不给予当月绩效奖金。当月绩效奖金=每年服务费中标价 $\times 15\% \div 12$ （个月）。

（2）75分 $<$ 月度考核得分 < 95 分，给予当月绩效奖金。当月绩效奖金=每年服务费中标价 $\times 15\% \div 12$ （个月） $\div 20 \times (20 - \text{考核应扣分})$ ，考核应扣分=（95分-月度考核分数）。

（3）月度考核得分 ≥ 95 分，给予当月绩效奖金。当月绩效奖金=每年服务费中标价 $\times 15\% \div 12$ （个月）。

2.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解除与中标人的合同，重新进行招标。

（1）每年内累计两次月度考核得分低于75分的；

（2）每年内累计三次月度考核得分低于85分的。

（四）其他考核措施

1.合同期间，由于中标人管养不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或者由于中标人安全措施不力，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而导致工伤事故，所发生的损失均由中标人依法自负，采购人保留延迟支付管养服务费及追究责任的权利。

2.采购人在每月开展的月度检查工作中，中标人指派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在岗的，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1000元**（事先请假的除外，确需请假者，需提前经法人代表同意后向采购人请示，得到批准方可）；服务期内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累计三次不在岗的，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3.采购人在每月开展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工作中，如发现直接服务工人不到位的，每次每人扣罚月度服务费**500元**（事先请假的除外，确需请假者，需提前经项目经理同意后向采购人请示，得到批准方可）；服务期内发现直接服务工人不在岗次数累计达到5次的，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4.采购人发现中标人在岗人员自由散漫，不按规定上、下班，上班时串岗、闲谈、睡觉、滋事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应予警告，警告无效，每次每人扣罚月度服务费**100元**。

5.中标人未经批准不按时参加相关工作会议的，每迟到1次（1小时内）扣减承包服务费**500元**，迟到1小时以上或不参加会议的，扣减承包服务费**1000元**。

6.中标人管理不到位，上岗人员责任心不强，工作疏忽大意，造成服务范围内财物重大损失的，除终止合同外，中标人还要负责赔偿相应的损失。发现失职行为，视情况扣减中标人当月服务费3%-30%。

7.中标人需按招标要求配齐绿化养护的机械设备，采购人在日常巡查中发现养护机械设备不到位，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1000元**（如使用过程中维修除外，每月不可因维修除外5次免罚）。

8.中标人需按采购人技术指导及时施肥、淋水，如未按技术要求实施精细化养护施肥淋水，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1000元**。

9.中标人及时自行处理服务过程产生的生产垃圾、枝条、落叶等，如因未及时处
理造成市容市貌受损被批评，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3000元**。

10.在重要检查或重大突击性任务中，发现属中标人责任问题，且不及时或不配
合整改的承包区域受到上级或区政府通报（公文）批评，服务期内累计达到三次，采
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1.对于市、区园林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或群众投诉、媒体曝光等问题
，中标人不进行整改或整改后，经检查仍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每发生一次，采购人
有权视情节扣减中标人当月服务费的**1-5万元**；服务期内累计达到三次时，采购人
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2.合同期内，中标人在作业中存在弄虚作假、偷工减料或重大违规现象之一的
，或被采购人及相关管理职能部门等（任何一方均有效）通报或警告两次以上的，采
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考核评分标准

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公园管养服务考核评分标准

序号	检查评分项目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	组织工作			5	
1	管理机构	1.中标人建立健全园林市场化工作机构； 2.明确分工，责任落实。	1.没有监督管理工作机构，扣2分。 2.无明确责任分工，扣2分。	2	
2	制度健全	1.中标人建立公园管理管养检查及检查评分制度； 2.实行检查结果通报和结果运用制度。	1.中标人无检查、监督、检查评分机制，每缺一项，扣1分。 2.未建立检查结果通报和结果运用制度，扣1分。 3.无日常检查工作记录，扣1分。 4.无园林绿化投诉举报受理制度，扣1分。无工作记录或处理结	3	

			果的，扣1分。		
二	园区绿地养护			30	
1	整体景观	园林植物生长旺盛，无明显病虫害，无枯枝败叶，修剪合理、及时，乔木不存在安全隐患，绿地无杂草，无死株、缺株，整体景观良好。	植株生长不良，长势差、叶色差，每株或者每平方米扣0.2分。	4	
2	松土平整		土壤透水、透气性不良，每平方米扣0.2分。	3	
3	修剪		修剪不适当、不及时，未按规定修剪的每株或每平方米扣0.3分。	4	
4	杂草		明显杂草影响景观每平方米扣0.2分。	4	
5	病虫害防治		植株受病虫害危害的，被害叶片超过植株总叶片的10%的，每平方米或每株扣0.2分。	3	
6	生长势		死亡、缺株或重度残损未及时补种的，每株或每平方米扣0.3分。	3	
7	黄土裸露		黄土裸露的累计面积，视情况每平方米扣0.2分。	4	
8	乔木		1.乔木有枯枝、折枝或棕榈科的干枯叶片未及时清理的，每株扣0.2分； 2.乔木倾斜或其它树木倾斜影响交通、安全、景观，每株扣0.2分； 3.树木存在安全隐患的每株扣0.5	3	

			分。		
9	草地		草地凹凸不平或有积水的，每平方米扣0.2分。	2	
三 园区秩序维护				20	
1	市容市貌	及时整改园区乱搭乱挂，制止破坏园内设施的行为。	园区内摆放或晾晒衣物、杂物，挂横幅；车辆、行人随意进入绿地，每处扣0.2分。	5	
2	绿地维护		未对侵占绿地、破坏绿地的行为进行制止并及时向上级报告，扣5分。	5	
3	园区秩序	维护园区内安全秩序。	<p>1.公园内有游客遛狗未及时文明劝阻，导致狗进入园内长时间逗留的，每次扣0.2分；</p> <p>2.园区周围车辆需有序停放，乱停车的，四轮以上（包括四轮）的车辆每辆次扣0.4分，四轮以下的车辆每辆次扣0.2分；</p> <p>3.园区有乱设摊点、叫卖、看相算命、擦鞋卖艺等现象的，每人（处）扣0.2分；</p> <p>4.有未经审批，利用公园广场举办咨询、推介、宣传活动未及时劝阻，发现一宗扣0.3分；未及时</p>	10	

4

			劝阻不文明行为 (噪音喧哗、聚 赌打闹、衣饰辱 国等)发现一宗 扣0.3分。		
四	园区园容保洁			20	
	保洁服务	环境整洁、有 专人负责日常 清扫保洁。	<p>1.有乱写、贴、 挂、画等现象或 不整洁美观,每 处(张)扣0.2分 ;</p> <p>2.园内景观小品 、标识指示牌等 设施未保持干净 整洁的,每处扣0 .2分;</p> <p>3.果皮垃圾箱满 溢,未及时清倒 的,每处扣0.4分 ;</p> <p>4.发现有垃圾、 枯枝、草渣等积 存,杂草丛生, 每处扣0.5分;</p> <p>5.未能当天及时 运走、清除或清 扫,按每处扣1.5 分,焚烧垃圾的 ,每处扣5分</p>	10	
			<p>1.卫生间清洁, 地面无污渍,无 污水、污垢、痰 迹、烟头、无异 味,地面不打滑 ,不符合要求的 ,每处扣0.4分;</p> <p>2.没有及时对接 疏通清理化粪池 、排粪道的扣3分 ; 不定期检查化 粪池情况的扣2分</p>		

	公共厕所卫生管理	公厕保洁和设施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其他情况的扣5分； 公厕外5米内有垃圾、粪便、污水的，每处扣1分； 3.公厕的标牌（导向牌、标志、铭牌、规章制度、男女标识等）应设置合理，存在歪倒、缺损、设置不合理等现象，标牌、标志不齐全，没有保洁制度的各扣0.4分； 4.公厕每天需进行消杀工作并记录台账，未做到每日消杀或无工作台账的，扣1分。	10	
五	作业安全			15	
1	作业人员	按照相关规范	管养人员未穿着有安全标志的工作服上岗，每人扣0.5分	5	
2	作业现场	做好安全作业措施。	养护作业现场没有设置明显安全标志，没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每处扣1分。	10	
六	投诉问题的整改			10	
1		市民投诉（信件、电话、	市民投诉、信息采集员巡查、市城市管理综合检查和上级交办督办的，经核实每宗扣1分，超24小时未整改的扣0.2分，每超24小时		

			邮件、工切寺)，信息采 集员巡查和市 城市管理综合 检查发现需督 办整改等问题 ，做到及时发 现及时处理。	加扣0.2分。		
	2	投诉问题 的整改		出现问题经媒体 曝光的，每宗扣2 分。超24小时未 整改的扣0.2分， 每超 24小时加扣 0.2分。		
	3			出现问题拒不整 改或超1个月整改 的，扣10分。		
	4			不配合园林应急 检查任务的，每 次扣2分。		
	合 计				100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 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服务类”计费标准计算并缴纳。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 1.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2.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给予价格扣除。3.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须附相应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4. 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电子开标。开标当天, 投标供应商须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系统通过“新供应商开标大厅”在线进行开标签到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 电脑须提前安装CA签章客户端, 并运行CA证书。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6. 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韶关市武江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7. 本项目开标当天不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版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但中标人须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 提供与系统生成的带水印的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 双面打印装订)给采购人。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面向小微企业, 采购包专门预留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 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并保证其真实性, 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 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

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 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 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 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 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 证据来源必须合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 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 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 邓小姐

电话：0751-8913207

传真：/

邮箱：GDxycgzb@163.com

地址：韶关市浚江区五里亭良村商贸城E栋603

邮编：512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韶关市武江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南路128号

电话：0751-6111686

邮编：512000

传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提供书面声明（参照“投标函”格式内容承诺）。
8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使用《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版本）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2)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3) 《分项报价明细一览表》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要求进行报价，没有删除服务类目、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
4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5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的；
6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4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10.0分	
对项目的了解程度及重点难点分析(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1.0; 4.0; 7.0; 10.0;）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了解程度及重点难点分析的阐述（包括①对林桥公园环境特点的了解程度、②对本项目工作的内容、标准及要点的理解、③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进行评审：1、对林桥公园环境特点认识准确，对本项目工作的内容、标准及要点的理解、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全面，整体内容完全契合本项目特点，得10分。2、对林桥公园环境特点认识较准确，对本项目工作的内容、标准及要点的理解、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较全面，整体内容较契合本项目特点，得7分。3、对林桥公园环境特点有一定认识，对本项目工作的内容、标准及要点的理解、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到位，整体内容基本契合本项目特点，得4分。4、对林桥公园环境特点不了解，对本项目工作的内容、标准及要点的理解、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较为模糊、整体内容不契合本项目特点，得1分。5、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p>技术部分</p>	<p>日常管养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7.0; 10.0; ）</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制定的日常管养方案【包括以下方面：①绿地养护（乔木养护、灌木养护、草地养护、苗木补植）、②病虫害防治、③绿地保洁、④园林园建设施维护、⑤园区秩序维护、⑥园区交通维护、⑦园区卫生保洁及维护服务、⑧巡查监督服务】进行评审： 1、制定的管养方案内容清晰、完整，有详细的精细化的绿地养护（乔木养护、灌木养护、草地养护、苗木补植）、病虫害防治、绿地保洁、园林园建设施维护、园区秩序维护、园区交通维护、园区卫生保洁及维护服务、巡查监督服务计划，管养技术措施可行性高、操作性强、方案内容合理完善、有针对性的，得10分。 2、制定的管养方案内容较完整，有较详细的绿地养护（乔木养护、灌木养护、草地养护、苗木补植）、病虫害防治、绿地保洁、园林园建设施维护、园区秩序维护、园区交通维护、园区卫生保洁及维护服务、巡查监督服务计划，管养技术措施可行性较好、操作性较强、方案内容较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的，得7分。 3、制定的管养方案完整性一般，绿地养护（乔木养护、灌木养护、草地养护、苗木补植）、病虫害防治、绿地保洁、园林园建设施维护、园区秩序维护、园区交通维护、园区卫生保洁及维护服务、巡查监督服务计划基本合理，管养技术措施有一定的可行性和操作性、方案内容合理性和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 4、制定的管养方案不详细，绿地养护（乔木养护、灌木养护、草地养护、苗木补植）、病虫害防治、绿地保洁、园林园建设施维护、园区秩序维护、园区交通维护、园区卫生保洁及维护服务、巡查监督服务计划欠缺合理性，管养技术措施不具备可行性和操作性、方案内容合理性和针对性较差的，得1分。 5、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p>
	<p>工作人员管理及培训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7.0; 10.0; ）</p>	<p>根据投标人制定的对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绿化工、保洁员、秩序维护员）的管理制度及培训计划（包括①安全生产管理、②标准化服务培训、③业务提升培训）进行综合评审： 1、管理制度合理切实可行、培训方案内容详细具体且满足实际需求，得10分。 2、管理制度合理比较可行、培训方案内容比较具体，得7分。 3、管理制度有一定的可行性，培训方案内容不够具体，得4分。 4、管理制度不合理不可行，培训方案内容不具体，得1分。 5、不提供或其它情况，得0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7.0; 10.0; ）</p>	<p>结合需求中关于本项目服务的要求，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包括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质量目标、质量管控制度、质量保障措施）进行评审： 1、质量目标有具体详细的描述、质量管控制度全面可行，质量保障措施全面可操作，满足且优于服务要求的，得10分。 2、质量目标有较为具体详细的描述、质量管控制度较为全面可行，质量保障措施较为全面，满足服务要求的，得7分。 3、质量目标有一定的描述、质量管控制度基本上合理，质量保障措施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足服务要求的，得4分。 4、质量目标有一定的描述、但质量管控制度不够全面，质量保障措施不够全面合理，不完全满足服务要求的，得1分。 5、不提供或其它情况，得0分。</p>

	应急处理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4.0; 7.0; 10.0; ）	根据投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对突发事件：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意外灾害影响、重大卫生事件、大型活动、突击检查等特殊情况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审： 1、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完善、合理可行、可实施且能完全保障采购人利益的，得10分。 2、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较完善、应对措施较好，得7分。 3、制定的应急处理方案基本完善、应对措施基本完善，得4分。 4、有应急处理方案，但不够详细，或不够全面，或部分内容不能保障采购人利益的，得1分。 5、不提供或其它情况，得0分。
商务部分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情况 (9.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4.5; 9.0; ）	对采购需求中“一、服务内容”、“二、服务技术要求和管养标准”条款的响应情况，每完全响应一大项(共两大项)得4.5分,本项最高得9分。注：以《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类似业绩经验 (15.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3.0; 6.0; 9.0; 12.0; 15.0; ）	提供2022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同类业绩得3分，本项最高得15分。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包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或合同服务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作为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机械设备情况 (16.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4.0; 6.0; 8.0; 10.0; 12.0; 14.0; 16.0; ）	拟投入设备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规定的主要机械设备： 1、射程10-20米的喷药机（1台）； 2、手推式割草机（4台）； 3、背负式割草机（2台）； 4、绿篱剪（3把）； 5、长短油锯（3把）； 6、可载货工具汽车（1辆）； 7、两轮电动巡逻车（2辆）； 8、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2辆）； 设备种类及数量均齐全得16分，缺少 1 类或有一类数量不足扣 2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设备购置发票或有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文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评审价格。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更改项目实质性内容。

甲方：_

电话：_传真：_地址：__

乙方：_

电话：__传真：__地址：__

根据**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其中每年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及服务金额明细

序号	服务范围	数量 (m ²)	单价投标报 价(元)	小计 (元)	服务工人 数(人)	备注
1	公园绿地养护	47432	__元/m ² /年	__元	__人	一级绿地
2	硬地保洁	13790	__元/m ² /年	__元	__人	包括广场、园路、栈道廊桥等
3	水体保洁	17516	__元/m ² /年	__元		包括水体安全维护、水面垃圾打捞等
4	公厕保洁	2座	__元/座/年	__元		包括公厕和便民设施的保洁、零星维修
5	秩序维护员	12人	__元/人/年	__元	__人	实行三班制,24小时值班
每年合计合同金额				__元	__人	严格执行定员定岗制度，林桥公园直接服务工人人数必须 ≥23 人，其中最低标准设置绿化养护工人 8 人，保洁工人 3 人、秩序维护员 12 人。
合同金额(三年合计)				__元	/	

三、服务内容

项目具体服务地点、服务方式由甲方指定，乙方需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其中公园秩序维护和卫生保洁包括甲方办公点、办公车辆等办公设施和游乐器械、园路园建园植、广场、水体、公厕、指示牌、垃圾箱、烟蒂桶、便民洗手池等公共设施的安全、保洁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一) 绿地养护

1.绿地养护工作：乔灌木、草坪、花卉、爬藤植物等的管理养护工作，包括以下但不局限于此的淋水、松土、施肥、修剪、造型、除草、病虫害防治、苗木补植、树木扶正、断枝清运、有害植物清除、树木涂白等工作。

2.绿地保洁工作：乔灌木、花基、广场、园路、园建等园林设施的清扫冲洗、保洁及垃圾清运等工作。

3.绿地绿化管养工作时间：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4.绿地内的安全隔栏、路侧石、花基、园路、景石、凉亭、座凳、喷淋、公厕等园林设施的养护、维修由乙方负责，实施报账制，园林设施的维修费用按实际工程量另行计价结算。

5.植物调整：按甲方要求进行植物调整种植。

6.苗木补植：

(1)因管养原因造成的植株死亡，乙方需及时清理枯死植株，并补植原来规格相当的品种，所需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对非养护原因造成的植株大面积枯死、老化植株更换或上级部门要求的绿化品质提升换种苗木，所需费用由甲方负责。每次苗木补植前必须由甲方发出书面通知，补植时甲方和乙方共同签证，补植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7.配合甲方及其上级部门对侵占绿地或破坏绿化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工作（如及时上报，保存证据等）。

8.绿地养护所需材料、工具、机械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有关养护技术规程、规范要求。其中乙方配备以下车辆及机械设备：射程10-20米的喷药机_台、手推式割草机_台、背负式割草机_台、绿篱剪_把、长短油锯_把、可载货工具汽车_辆。

（二）秩序维护

1.乙方保证服务范围内所有设施及绿化植物、游客人身财产安全，并做好园区秩序维护、交通维护。

2.各岗位的工作人员全部实施24小时，三班制。乙方在公园广场内设立定点岗位及巡查签到点，每小时巡查广场一次，实施定编的配置编排，多岗结合的联合防范。

3.秩序维护需配备一名队长及每班一名班长，要求具有独立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每天检查广场的工作情况，便于及时与甲方沟通。

4.如在服务范围内发生治安安全事件、刑事案件及火警，乙方应马上报告甲方和报警，并迅速调集人员赶到现场，控制局面，争取主动。

5.维护好园区内的公共秩序，控制私设摊点、广告字画，乱贴乱画现象，控制小商小贩进入从事经营活动。园内水体无钓鱼、游泳、戏水等现象。控制公园遛狗现象，文明制止犬只进入园区。制止人、畜、车辆进入绿地。日常做好山体公园的巡山防火。

6.维护好公园园路、游乐设施、配套停车场、亭台楼阁、栈桥、排水渠、四防装置等包括但不限于此的园建设施，乙方必须派人每天对公园园建设施进行巡查，在巡查中，当发现铺装面层松动、破损、沉陷、隆起、错台、凸起或凹陷以及检查井盖、雨水格栅丢失等影响设施安全运营情况时，应设置围栏及安全警示标志，并第一时间上报甲方。

7.园区内公共设施受损或异常需立即报备甲方管理人员，以便尽快整改处理，如未能及时报备视为安保监管不到位。

8.公园秩序维护配备的机械设备：两轮电动巡逻车_辆。

（三）保洁服务

1.公园实行全天候保洁，无垃圾杂物、无砖石砾块、无干枝枯叶、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垃圾杂物做到日产日清，严禁焚烧垃圾、杂物和枯枝落叶。工具应放工具房内（有工具房的地段），无工具房的地段要存放在隐蔽位置。

2.做好公园园容卫生保洁，游乐设施、园建设施、果皮箱、垃圾箱、指示牌等公共设施保洁消毒，避免污物残留及乱张贴、乱涂画残留痕迹。

3.公厕保洁：按《韶关市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的公厕管理标准进行管理，并且达到以下要求：（1）二类以上公厕必须有专人管理，全天24小时免费开放，并保持公厕及公厕周边场地环境卫生整洁，厕所达到无臭、无蝇、无污迹、无蛛网、无积水、无乱涂乱画、乱搭建等现象；（2）二类以上公厕要求一天清洗二次；（3）公厕设施包括公厕牌、照明灯具、洗手器具、镜子、挂物钩、冲水设备应保持完好，垃圾日产日清。

4.公厕保洁、零星维修费用包含公厕内设施的维护管理、维修保养、材料更换，公厕内设施如公厕门、照明灯具、洗手器具、水龙头、镜子、挂物钩、冲水设备、排水软管、厕兜洗手盆堵塞疏通等零星维修和材料更换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和提供材料。公厕内设施的更新升级、化粪池疏通等大维修由甲方负责出资。

5.水体保洁要求做到水面清洁，保持水面无漂浮垃圾，水体没有浮游生物、岸边没有废弃垃圾等杂物；做好水体打捞和杂草清理等保洁工作。

6.保洁人员日常保洁时段：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7.园内道路保洁范围两边向外延伸2米（包括排水渠）。

8.园容卫生保洁每日循环进行，保洁垃圾由乙方自行运输清理，做到日产日清，不能弃于周边。

9.园区保洁需配备的机械设备：三轮电动垃圾清运车_辆。

（四）其他服务

1.遇节假日、突击检查、应急抢险或有关部门参观调研的，乙方要无条件协调甲方做好相关工作，尤其是重大活动迎检任务和节假日，期间增加的人力或超时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2.乙方需做好公园物业管理的建档、资料汇总存档，并提供和配合甲方做好公园管理台账资料。

3.乙方应当建立健全财务报告制度，严格遵守相关财务规定，规范管理和使用本次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4.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与绩效评价。

四、服务技术要求和管养标准

绿地养护按照一级绿地养护标准养护；硬地保洁按照市政道路一级标准养护；公厕按《韶关市环境卫生作业质量标准》的二类以上公厕管理标准进行考核管理；水体保洁按无污染无漂浮物无安全事件进行考核管理。

（一）绿地养护标准按照一级绿地养护标准养护

1.花灌木：花灌木一级养护标准是生长旺盛，花繁叶茂，造型美观，植物造型具有艺术性。

（1）生长势：枝叶健壮，无枯枝残叶；花卉适时开花。

（2）淋水、施肥：保持土壤湿润；每年施无机肥1次，追肥7次，追肥以有机肥为主，追肥根据不同生长季节，N、P、K相结合施用，肥料不能裸露；施肥后要及时清理粘在叶片上肥料，并加强淋水，不得发生肥害。

（3）松土、除草：保持全年无杂草，及时铲除杂草、中耕松土；在草坪上种植的花灌木要开设圆形或正方形的树头位，树头位的大小要根据植物种类、规格和形态而定，尽量做到与植物大小和方向要一致，而且树头位要达到无杂草。

（4）整形修剪：按照造景设计要求进行修剪，修剪要整齐，图案要明显，既造型美观，又适时开花，剪掉的枝叶必须当日清理完毕；每年整形修剪不少于10次；整齐度保持在10厘米以下（即最长的枝条与设计修剪面或上次修剪面相差不超过10厘米）；花灌木、草本花卉在花芽分化前或开花后修剪，无枯萎的花蒂、枯枝黄叶等现象，达到花多色艳的景观效果；防止对植物进行过度修剪而导致生长不良或枯死。

（5）病虫害防治：精心管养，以防为主；经常检查，防治结合；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防止病虫害蔓延而导致花灌木为害；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喷药时不得对植物造成药害。

（6）保洁：垃圾日产日清。

（7）补植：及时补缺株，缺株待种不得超过25天。

2.乔木

（1）淋水、施肥：根据季节、品种适当淋水，每年施肥3-4次，要结合松土同时进行；肥料要埋施，防止肥料裸露；并加强淋水，不得发生肥害。

（2）松土、除草：在草坪上种植的乔木要开设圆形或正方形的树头位，树头位的大小要根据植物种类、规格和形态而定，尽量做到与植物大小和方向要一致，树头位要达到无杂草；对树头位要经常进行松土，以保持表土疏松。松土深度以不伤及根系为宜。

（3）修剪：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剪。下垂枝、内膛枝、干枯枝、下缘线的萌蘖枝要剪除，剪口要平。剪掉的枝叶必须当日

清理完毕。对树上的枯枝、枯叶、断枝要及时清理；防止过度修剪而导致生长不良或枯死。

(4) 病虫害防治：精心管养，以防为主；经常检查，防治结合；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防止病虫害蔓延而导致乔木危害；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对乔木的树洞要及时清除腐垢物和消毒，并采取填灰等防腐措施加以处理；喷药时不得对植物造成药害。

(5) 维护：维护树木不受人破坏，树上不得悬挂杂物。遇到台风造成大树倾倒，必须立刻处理。

(6) 乔木冬保护：采取秋冬季树木防虫涂白、覆盖绿网保温、施用化学抗冻药剂等。

3. 草坪

(1) 生长势：要求草坪长势旺盛，整齐雅观，叶片健壮，生机勃勃，叶色浓绿，无枯黄叶。

(2) 淋水施肥：要根据草坪植物的生长需要加强淋水和施肥，保证肥水充足，肥料的施用方法和用量科学，防止过量或不均匀引起肥伤。保持土壤湿润，每年施肥5-6次，淋水结合追肥。

(3) 除杂草：及时除杂草，方法合理彻底；使目的草种覆盖率达95%以上，杂草率低于3%；除草时不能造成泥土裸露。

(4) 修剪：要考虑季节特点和草种的生长发育特性，及时修剪，保持草坪平整，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台湾草、马尼拉草修剪高度5厘米以下，大叶油草10厘米以下，鸸麒麟和杂草坪15厘米以下，其他草种按具体要求确定；修剪面要平整。

(5) 填平坑洼：及时填平洼地，使草坪内无坑洼积水，平整雅观，无裸露地。

(6) 病虫害防治：要求及时做好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能力，经常检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化学防治、物理人工防治等方法防止病虫害蔓延和影响植物生长。药物、用量及对环境的影响，要符合环保的要求和标准；发生病虫害危害，最严重的危害率在5%以下。

(7) 补植：对被破坏或其他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植物应及时补植，使草坪保持完整，无裸露地；补植要补与原草坪相同的草种，适当密植，补植后加强保养，保证一个月内覆盖率达95%。

(8) 保洁：垃圾日产日清。

(9) 维护：制止人、畜、车辆进入绿地。

(二) 园路、景墙、景观灯、水体等园林设施养护

广场、园路、凉亭、景墙、景灯、座凳、水体等园林设施保持完好无损、干净美观，无涂鸦等现象，及时清除垃圾和积水。

(三) 其他服务要求

1. 绿地保洁由乙方负责乔灌木和园建等冲洗：保证绿化的美观和空气质量良好。每周至少冲洗一次绿化带（包括花坛、隔离带、交通岛、公共绿地、小游园等）。

2. 防台风及意外灾害：台风前加强防御措施，合理修剪，加固护树设施。台风吹袭期间迅速清理倒树断枝，疏通道路，排除险情。台风后及时扶树、护树，清除断枝、落叶和垃圾。遇雷电风雨、交通意外等使树木歪斜或者倒树断枝，要立即处理，尽快疏通道路。

3. 绿地维护：乙方不得在管养绿地范围内从事商业等活动。绿地范围内不被侵占，花草树木不受破坏，无乱摆卖、乱停放、盲流聚居、绿地内晾晒衣服、利用树木缠挂标语横幅或作为施工支点等现象。

4. 园区保洁：园区保洁由乙方负责的必须实行全天候保洁，无垃圾杂物、无砖石砾块、无干枝枯叶、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垃圾杂物做到日产日清，严禁焚烧垃圾、杂物和枯枝落叶。工具应放工具房内（有工具房的地段），无工具房的地段要存放在隐蔽位置。养护范围内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自行清理。

5.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甲方所制定的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各标准执行。管养过程中不得与游客发生冲突，要保持作业现场整齐、干净、有秩序，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作业期间对交通安全有影响或夜间作业时必须设立反光安全警示标志，按照甲方的要求，管养人员必须统一着装。

6.服务期内发生交通事故、安全生产事故，导致出现人员伤亡或财物损失的，均由乙方依法承担责任，支付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追偿。

7.遇突击检查或有关部门参观调研的，乙方要无条件协调甲方做好相关的迎检工作，尤其是重大活动迎检任务，迎检期间增加的人力或超时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定员定岗制度，管养工作必须责任到人，否则甲方有权进行处罚。完成本服务的直接服务工人（不含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人数为 人（须提供养护工人花名册，附身份证复印件）。

9.服务期内，由于公园改造等原因导致管养面积和秩序维护员人数增减的，由甲方与乙方按中标单价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若对管养面积（含增减面积）存在歧义的，甲方有权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测绘公司进行测绘，测绘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支付费用。

10.乙方配备的管养人员必须依照我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并负责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支付工人工资、高温费、加班费等，依法购买社会保险、工伤保险等，管养人员工资不得低于韶关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乙方须每月20日前将管养人员工资发放表报甲方备案，如管养人员无违反纪律，乙方不得克扣、拖欠员工工资。

11.乙方所招聘的服务人员年龄必须在男55岁以下，女50岁以下，初中以上学历，经过相关的服务培训，有两年以上工作经验，没有违反计划生育及犯罪记录，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无残疾。身份证复印件等相关有效证件齐全，并制定相应规章制度及奖惩机制，以表格形式上报甲方备案，达到有效管理。

12.乙方需做好项目管理建档、资料汇总存档，并提供和配合甲方做好相关管理台账资料。

13.乙方须贯彻《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建立用工管理台账，并保存至项目完工且工资全部结清后至少3年。规范用工工资支付行为，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保障工人按时足额获得工资。开设、使用工人工资专用账户有关资料应由乙方妥善保存备查。

14.在合同履行期间，如经查实乙方拖欠或克扣农民工或劳务工工资，导致劳资纠纷或发生危及公共安全或正常社会秩序的事件的，按乙方违约处理，乙方应按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总金额2倍的标准向甲方缴纳惩罚性违约金。

五、考核办法

（一）考核办法

甲方成立专门的监督检查机构负责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工作进行综合考核，根据《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公园管养服务考核评分标准》的评分细则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工作每月开展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结果均计入月度总评成绩，根据月度总评成绩支付乙方的绩效奖金。月度考核总分为100分，按实际检查情况评分。

（二）检查方式

1.日常检查：指不通知受检单位，由检查人员不定期对绿化管养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除正常上班时间内，在最容易出现问题的时间（双休日、节假日期间）也会进行检查。

2.月度检查：指事先通知受检单位，由听取受检单位的工作汇报、检阅资料和现场检查等部分组成，检查前随机抽样检查，每月检查1次，时间以甲方的通知为准。

（三）考核费用计算方法

1.每年服务费中标价的85%作为日常服务经费，15%作为绩效奖金，根据月度考核得分按月对乙方进行扣罚和奖励。月度考核总分为100分，按实际检查情况评分。

（1）月度考核得分 ≤ 75 分，不给予当月绩效奖金。当月绩效奖金=每年服务费中标价 $\times 15\% \div 12$ （个月）。

（2）75分 $<$ 月度考核得分 < 95 分，给予当月绩效奖金。当月绩效奖金=每年服务费中标价 $\times 15\% \div 12$ （个月） $\div 20 \times$ （20分-考核应扣分），考核应扣分=（95分-月度考核分数）。

（3）月度考核得分 ≥ 95 分，给予当月绩效奖金。当月绩效奖金=每年服务费中标价 $\times 15\% \div 12$ （个月）。

2.出现以下任一情况的，解除与乙方的合同，重新进行招标。

（1）每年内累计两次月度考核得分低于75分的；

(2) 每年内累计三次月度考核得分低于85分的。

(四) 其他考核措施

1.合同期间，由于乙方管养不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或者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而导致工伤事故，所发生的损失均由乙方依法自负，甲方保留延迟支付管养服务费及追究责任的权利。

2.甲方在每月开展的月度检查工作中，乙方指派的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在岗的，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1000元**（事先请假的除外，确需请假者，需提前经法人代表同意后向甲方请示，得到批准方可）；服务期内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累计三次不在岗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3.甲方在每月开展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工作中，如发现直接服务工人不到位的，每次每人扣罚月度服务费**500元**（事先请假的除外，确需请假者，需提前经项目经理同意后向甲方请示，得到批准方可）；服务期内发现直接服务工人不在岗次数累计达到5次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4.甲方发现乙方在岗人员自由散漫，不按规定上、下班，上班时串岗、闲谈、睡觉、滋事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应予警告，警告无效，每次每人扣罚月度服务费**100元**。

5.乙方未经批准不按时参加相关工作会议的，每迟到 1 次（1小时内）扣减承包服务费**500元**，迟到 1 小时以上或不参加会议的，扣减承包服务费 **1000元**。

6.乙方管理不到位，上岗人员责任心不强，工作疏忽大意，造成服务范围内财物重大损失的，除终止合同外，乙方还要负责赔偿相应的损失。发现失职行为，视情况扣减乙方当月服务费**3%-30%**。

7.乙方需按招标要求配齐绿化养护的机械设备，甲方在日常巡查中发现养护机械设备不到位，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1000元**（如使用过程中维修除外，每月不可因维修除外5次免罚）。

8.乙方需按甲方技术指导及时施肥、淋水，如未按技术要求实施精细化养护施肥淋水，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1000元**。

9.乙方及时自行处理服务过程产生的生产垃圾、枝条、落叶等，如因未及时处理造成市容市貌受损被批评，每次扣罚月度服务费**3000元**。

10.在重要检查或重大突击性任务中，发现属乙方责任问题，且不及时或不配合整改的承包区域受到上级或区政府通报（公文）批评，服务期内累计达到三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1.对于市、区园林监督管理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或群众投诉、媒体曝光等问题，乙方不进行整改或整改后，经检查仍不符合质量标准要求，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视情节扣减乙方当月服务费的**1-5万元**；服务期内累计达到三次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2.合同期内，乙方在作业中存在弄虚作假、偷工减料或重大违规现象之一的，或被甲方及相关管理职能部门等（任何一方均有效）通报或警告两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六、考核评分标准

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公园管养服务考核评分标准

序号	检查评分项目	考核内容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一	组织工作			5	
1	管理机构	1.乙方建立健全园林市场化工作机构； 2.明确分工，责任落实。	1.没有监督管理工作机构，扣2分。 2.无明确责任分工，扣2分。	2	

2	制度健全	1.乙方建立公园管理管养检查及检查评分度； 2.实行检查结果通报和结果运用制度。	1.乙方无检查、监督、检查评分机制，每缺一项，扣1分。 2.未建立检查结果通报和结果运用制度，扣1分。 3.无日常检查工作记录，扣1分。工作记录不完整，扣0.5分。 4.无园林绿化投诉举报受理制度，扣1分。无工作记录或处理结果的，扣1分。	3	
二 园区绿地养护				30	
1	整体景观	园林植物生长旺盛，无明显病虫害，无枯枝败叶，修剪合理、及时，乔木不存在安全隐患，绿地无杂草，无死株、缺株，整体景观良好。	植株生长不良，长势差、叶色差，每株或者每平方米扣0.2分。	4	
2	松土平整		土壤透水、透气性不良，每平方米扣0.2分。	3	
3	修剪		修剪不适当、不及时，未按规定修剪的每株或每平方米扣0.3分。	4	
4	杂草		明显杂草影响景观每平方米扣0.2分。	4	
5	病虫害防治		植株受病虫害危害的，被害叶片超过植株总叶片的10%的，每平方米或每株扣0.2分。	3	
6	生长势		死亡、缺株或重度残损未及时补种的，每株或每平方米扣0.3分。	3	
7	黄土裸露		黄土裸露的累计面积，视情况每平方米扣0.2分。	4	

8	乔木	1.乔木有枯枝、折枝或棕榈科的干枯叶片未及时清理的，每株扣0.2分； 2.乔木倾斜或其它树木倾斜影响交通、安全、景观，每株扣0.2分； 3.树木存在安全隐患的每株扣0.5分。	3	
9	草地	草地凹凸不平或有积水的，每平方米扣0.2分。	2	
三	园区秩序维护		20	
1	市容市貌	园区内摆放或晾晒衣物、杂物，挂横幅；车辆、行人随意进入绿地，每处扣0.2分。	5	
2	绿地维护	未对侵占绿地、破坏绿地的行为进行制止并及时向上级报告，扣5分。	5	
		及时整改园区乱搭乱挂，制止破坏园内设施的行为。		

3	园区秩序	维护园区内安全秩序。	<p>1.公园内有游客遛狗未及时文明劝阻，导致狗进入园内长时间逗留的，每次扣0.2分；</p> <p>2.园区周围车辆需有序停放，乱停车的，四轮以上（包括四轮）的车辆每辆次扣0.4分，四轮以下的车辆每辆次扣0.2分；</p> <p>3.园区有乱设摊点、叫卖、看相算命、擦鞋卖艺等现象的，每人（处）扣0.2分；</p> <p>4.有未经审批，利用公园广场举办咨询、推介、宣传活动未及时劝阻，发现一宗扣0.3分；未及时劝阻不文明行为（噪音喧哗、聚赌打闹、衣饰辱国等）发现一宗扣0.3分。</p>	10	
四	园区园容保洁			20	

	保洁服务	环境整洁、有专人负责日常清扫保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乱写、贴、挂、画等现象或不整洁美观，每处（张）扣0.2分； 2.园内景观小品、标识指示牌等设施未保持干净整洁的，每处扣0.2分； 3.果皮垃圾箱满溢，未及时清倒的，每处扣0.4分； 4.发现有垃圾、枯枝、草渣等积存，杂草丛生，每处扣0.5分； 5.未能当天及时运走、清除或清扫，按每处扣1.5分，焚烧垃圾的，每处扣5分 	10	
--	------	-------------------	--	----	--

	公共厕所 卫生管理	公厕保洁和设施管理符合相关规定。	<p>1.卫生间清洁，地面无污渍，无污水、污垢、痰迹、烟头、无异味，地面不打滑，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0.4分；</p> <p>2.没有及时对接疏通清理化粪池、排粪道的扣3分；不定期检查化粪池情况的扣3分；公厕外5米内有垃圾、粪便、污水的，每处扣1分；</p> <p>3.公厕的标牌（导向牌、标志、铭牌、规章制度、男女标识等）应设置合理，存在歪倒、缺损、设置不合理等现象，标牌、标志不齐全，没有保洁制度的各扣0.4分；</p> <p>4.公厕每天需进行消杀工作并记录台账，未做到每日消杀或无工作台账的，扣1分。</p>	10	
五	作业安全			15	
1	作业人员	按照相关规范做好安全作业措施。	管养人员未穿着有安全标志的工作服上岗，每人扣0.5分	5	
2	作业现场		养护作业现场没有设置明显安全标志，没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每处扣1分。	10	
六	投诉问题的整改			10	

1		市民投诉（信件、电话、邮件、上访等），信	市民投诉、信息采集员巡查、市城市管理综合检查和上级交办督办的，经核实每宗扣1分，超24小时未整改的扣0.2分，每超24小时加扣0.2分。		
2	投诉问题的整改	信息采集员巡查和市城市管理综合检查发现需督办整改等问题，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出现问题经媒体曝光的，每宗扣2分。超24小时未整改的扣0.2分，每超24小时加扣0.2分。		
3			出现问题拒不整改或超1个月整改的，扣10分。		
4			不配合园林应急检查任务的，每次扣2分。		
合 计				10	0

七、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八、服务期限（项目完成期限）及服务地点

服务期为三年，第一年服务期限：从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服务合同一年一签，在第一年服务期满，乙方提供的服务工作达到甲方组织的年度综合养护考评合格标准后，方可续签第二年合同，第三年合同如此类推，如未达到标准则合同终止，后面续约期自动取消。）

服务地点：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甲方指定地点。

九、付款方式

1.本项目每月考核，根据月度考核得分支付乙方的月度管养服务费用，管养服务费按月进行支付。次月支付当月服务费用，其中乙方每月服务过程中使用的水费由甲方先向韶关市水务投资集团公司垫付，再从当月管养服务费用中扣除。如乙方有其他扣罚款项，则按扣款后余额支付服务费。

2.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1）合同；（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3）中标通知书；（4）其他支付资料。

十、验收要求

分为日常验收及按月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工作每月开展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综合考核。日常检查和月度检查结果均计入月度总评成绩，根据月度总评成绩支付乙方的月度服务费。具体考核标准详见本合同书中的“考核办法”及“考核评分标准”。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提交说明：

(1)金额：合同（中标）金额的5%；

(2)时间：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

(3)方式：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由乙方自主选择。否则将视为乙方放弃中标的权利，甲方有权选择按规定选出的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的中标人或对本项目重新进行招标。合同终止后若乙方有意拖延、拒绝履行与本项目有关的涉及人、财、物、事等方面责任与义务或处理不力时，采购人有权启用履约保证金，解决前述相关事项问题，乙方不得有异议。若履约保证金金额（或履约保证担保金额）不足以解决相关事项问题时，缺额资金仍由乙方负责，相关经济、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退还说明：

(1)时间、方式和条件：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的，甲方在乙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在合同期满之日起3个月内将履约保证金一次性退回，不计利息，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保函等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有效期比合同有效期延长3个月。履约保证将在乙方履行完合同义务，有效期期满后，甲方3个月内退回乙方。

(2)乙方没有按时兑现投标文件及本合同中的承诺内容，甲方有权优先启用履约保证金扣罚并追偿相关费用，以保障承诺内容切实履行。在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应保证履约保证金金额（或履约保证担保金额）充足，否则将在下个月承包费用中直接扣除以作补充。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十二、合同终止及没收履约保证金条款

1.乙方必须按要求于服务期开始第一天内将所有人员及设备投入使用，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不作任何赔偿，并根据履约保证担保或保险全部金额进行扣罚。

2.乙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不作任何赔偿，同时根据履约保证担保或保险全部金额进行扣罚：

- (1)未按合同要求配置设备的；
- (2)未按合同要求配置人员的；
- (3)未按投标时承诺的实施方案进行养护的；
- (4)在实施过程中因处理不当造成恶劣影响的；
- (5)因管理不善造成绿化植物和绿化造型受损等，且在甲方发出通知后屡次指出不整改的；
- (6)将本项目转包或分包。

十三、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但最高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5%。

4.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四、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担保费、律师费、鉴定费等维权成本由违约方承担。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七、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根据合同载明的地址按照前述方式进行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签订日期： 年月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203-2024-00078**

采购项目编号：**XY2024ZC019A**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XY2024ZC019A]，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XY2024ZC019A]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韶关市武江区市政综合管理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XY2024ZC019A），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熙语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2024-2027年韶关市武江区林桥公园管养服务项目(二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XY2024ZC019A）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